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监事会无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发出，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慧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认真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核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估计事项。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0日